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BN Ltd.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香港寬頻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未經審核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綜合虧損淨額約1,300百萬港元，比較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553百萬港元。虧損淨額主要是由於(i)財務成本增加約50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增加，而本集團約一半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息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計息，及(ii)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1,200百萬港元。部份財務成本增加的影響已反映在本公司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中。本集團謹此指出上述商譽減值虧損將不會對其業務現金流量產生任何影響，且對未來年度的業務也無影響。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董事會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或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待落實所有相關業績及相應的處理方法後，方可確定本集團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財務業績。

預期董事會於2023年11月2日或前後批准及公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主席
Bradley Jay HORWITZ

香港，2023年10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楊主光先生
黎汝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立陽先生
俞聖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Bradley Jay HORWITZ先生 (主席)
鍾潔儀女士
張明明女士
周鏡華先生
羅義坤先生，SBS，JP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